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经公司股东提名，推选廖英女士、赵福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11日

附件：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1、廖英女士：198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11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总裁秘书、子公司物流采购经理、公司采购经理，现任公司采购副总监。2015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廖英女士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廖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赵福蓉女士：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研究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材料工程专业。2012年7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锂电研发部工程师，总裁秘书，总裁助理，总裁办主任，现任集团人力资源部供应链 HRBP。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赵福蓉女士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赵福蓉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